

## 关于调整揭阳市殡葬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 [2007] 56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鉴于揭阳市殡葬工作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弘平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副组长：叶少明（市政府副市长）

成 员：林俊生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陈永正（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
潘秋义（市委宣传部副调研员）

袁略文（市民政局局长）

黄炳辉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
方义生（市发展改革局副局长）

陈进城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谢惠松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

王业辉（市城市规划局副局长）

卢报昌（市工商局副局长）

吴炎标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陈壁建（市文明办副主任）

李春明（市卫生局副局长）

周香忠（市人事局副局长）

林伟雄（市林业局副局长）  
陈任德（市法制局副局长）  
温会进（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）  
林吴利（市物价局副局长）  
张继钦（市外事侨务局副局长）  
黄旭锐（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）  
谢 考（市监察局副处级纪检监察员）  
林烈胜（市建设局纪检组长）  
谢少炎（市交通局纪检组长）  
谢发强（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纪检组长）  
王维金（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党组副书记）

市殡葬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殡葬管理日常工作，由黄炳辉兼任主任，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（电话：8217807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四日

## 关于建立揭阳市查处取缔无证无照 经营行为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7〕57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加强对查处取缔无证无照经营行为工作的领导，进一步整顿和规